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5,102,953,330.95	4,525,432,171.75	12.76
营业利润	364,358,635.57	293,273,062.46	24.24
利润总额	379,162,287.07	312,248,871.63	21.43
净利润	213,933,686.58	196,267,959.61	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4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4	10.87	增加了0.87个百分点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增减幅度(%)
总资产	4,344,168,450.60	3,965,862,045.81	9.54
股东权益	1,844,847,629.57	1,884,065,072.05	-2.08
股本(万股)	48,798	48,798	0.00
每股净资产(元)	3.78	3.86	-2.07

注:①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②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应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净资产收益率按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计算;

③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编制及披露。

④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大股东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报告期内,已完成股权变更事宜,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对2013年数据进行纳入合并口径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02,953,330.9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6%,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13,933,686.5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00%,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上涨24.24%、21.43%。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虽然受合成橡胶业务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压力,但公司另一方面纺织化学品及主要专用化学品持续推进精细化生产管理,降低生产经营成本;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国内外专用化学品市场领域;并抓住活性染料行业带来的发展有利时机,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徐冠巨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吴建华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万清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意见。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05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长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44,以下简称"海宁皮城")无限售股份。

一、交易概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海宁皮城无限售股份共37,300,000股,占海宁皮城总股本的3.33%。

截至公告日,公司2015年累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海宁皮城股份共7,000,000股,成交均价17.87元/股,交易金额12,509万元。本次减持后,公司还持有海宁皮城无限售股30,300,000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2.7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公司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本次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经财务部门测算,预计扣除成本、税费及其它相关费用后,可实现净利润9,992.39万元(此数据未经审计),预计将对2015年度盈利贡献产生积极影响。

三、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所获资金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运营和发展。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06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31号),同意浙江富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1080家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公司被列入"浙江省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高新技术企业编号GR201433001286,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27日,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于2008年9月经首次申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于2011年通过了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有效期为三年。复审通过期满后,公司于2014年重新提出认定申请,现获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将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从2014年至2016年连续三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由于公司2014年度已根据相关规定暂按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因此本事项不会对2014年已披露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百圆裤业 公告编号:2015-008

山西百圆裤业连锁经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有效地拓展、推进公司在跨境电商领域的发展战略,山西百圆裤业连锁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圆裤业")以自有资金出资1,200万元通过受让股权及增资方式投资广州百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百伦")。

2015年2月15日,公司及其他三位投资方珠海横琴安赐文化互联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赐文化互联")、余江县智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盛创投")、广州市银穗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穗资产")与广州百伦及其现有股东共同签订了《广州百伦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该协议"),公司决定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方式投资广州百伦,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1,200万元,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州百伦15.3866%股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投资金额未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百伦贸易有限公司

2、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西街2号大院45号142C房

3、注册号:440106000548588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法定代表人:赵伟铭

6、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6日

8、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9、现有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赵伟铭	21	42
程彬	12.6	25.2
陈家耀	8.4	16.8
谭永良	8	16
合计	50	100

10、主营业务:

广州百伦是一家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商,旗下有跨境电商贸易、跨境物流、海外商务服务等业务。其中,广州百伦跨境电商贸易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美妆、服装、电子等产品,主要面向欧美、日本等市场。

三、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投资的定价依据

本次投资的定价依据采用收益法计算,根据广州百伦2015年的业绩承诺,其2015年的净利润按照最低数值1,100万元计算,经参与本次投资的各方根据跨境电商业务运营的特点,结合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将广州百伦的市盈率定为7.09倍,广州百伦的整体估值为7,799万元。根据该估值,公司持有广州百伦的股权比例约为15.39%(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故投资金额为1,200万元。

2、广州百伦目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在公司对广州百伦实施投资前,广州百伦将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43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广州百伦现有股东认购。此后,通过包括公司在内的投资方两期增资,广州百伦的注册资本增加至564.3326万元,其中新增加129.3326万元注册资本由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智盛创投、银穗资产分别认购。

(1)股权转让

广州百伦现有股东将其合计所持2.6712%的股权(对应14.3217万元的出资额)以148.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2)增资扩股

第一期:公司出资人民币525.775万元对广州百伦进行增资,认购新注册资本50.7246万元,持有广州百伦9.4608%的股权;

第二期:公司出资人民币525.775万元对广州百伦进行增资,认购新注册资本21.7852万元。

股权转让及两期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百伦15.3866%股权。

本次投资前后广州百伦股权结构:

投资前		投资后						
			第一期增资后		股权转让后		第二期增资后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赵伟铭	42	赵伟铭	182.7000	34.0758	174.9207	32.6249	174.9207	30.9960
程彬	25.2	程彬	109.6200	20.4455	104.9522	19.5749	104.9522	18.5976
陈家耀	16.8	陈家耀	73.0800	13.6303	69.9681	13.0499	69.9681	12.3984
谭永良	16	谭永良	69.6000	12.9813	66.6361	12.4285	66.6361	11.8080
-	-	百圆裤业	50.7246	9.4608	65.0463	12.1319	86.8315	15.3866
-	-	安赐文化互联	14.8790	2.7751	19.0802	3.5587	25.4704	4.5134
-	-	智盛创投	16.9640	3.1640	16.9640	3.1640	16.9640	3.0060
-	-	银穗资产	18.5896	3.4672	18.5896	3.4672	18.5896	3.2940
合计	100	-	536.1572	100	536.1572	100	564.3326	100

3、本次投资实施的前提条件

(1)股权转让及第一期增资实施的前提条件:

广州百伦股东会审议通过;广州百伦的注册资本增加至435万元;广州百伦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证照,并已受让原由广州百伦除香港百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百伦")之外的关联方经营的跨境电商业务、物流业务、税务代理业务对应的相关资产及原跨境电商业务对应的在各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的账号及相关资源,等等。

(2)第二期增资实施的前提条件:

广州百伦现有股东已缴足435万元出资额;广州百伦已完成对香港百伦的增资手续;2015年1月-6月期间,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实现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450万元;原跨境电商业务已经全部转入广州百伦或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等等。

4、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支付方式及时间

在协议约定的投资前提条件满足后,广州百伦应按照协议约定向投资方发出书面通知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投资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全部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项。

广州百伦及现有股东保证,本次投资的增资款仅用于与广州百伦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得挪作他用。

5、投资方成为广州百伦股东后,广州百伦的盈利或亏损由新老股东按各自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共享或共担。

6、业绩承诺及补偿

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向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承诺,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2015年和2016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万元和1,600万元。

如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任何一年未完成上述业绩承诺,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有权选择要求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按照下述方式之一进行股权/股份补偿或现金补偿。

(1)股权/股份补偿

即广州百伦原相关股东共同向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再行转让一定比例的广州百伦股权/股份,对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进行补偿,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无须为此再支付任何对价,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应在第二年6月30日之前办理完毕;如届时根据相关规定该等股权/股份尚在禁止或限制转让期限内,则需等待该等期限届满后30日内办理转让手续;如届时税务部门要求该等股权/股份转让需要依据净资产或公允价值交纳相应税费,由转让方承担。该等增加转让股权/股份的比例计算方式如下:

①如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2015年的净利润未达1,100万元(假设为X万元),则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合计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无偿受让的股权/股份比例=1,552/(7.09*X)-19.9%;(其中公司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无偿受让的股权/股份比例=[1,552/(7.09*X)-19.9%]*77.32%)

②如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2016年度净利润未达1,600万元(假设为X万元),则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合计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无偿受让的股权/股份比例=1,552/(4.87*X)-19.9%。(其中公司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无偿受让的股权/股份比例=[1,552/(4.87*X)-19.9%]*77.32%)

(2)现金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①如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2015年的净利润未达1,100万元(假设为X万元),则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应补偿现金的金额=[(1,100-X)/1,100]* 1,552万元;(其中公司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获得的补偿现金的金额=[(1,100-X)/1,100]* 1,552万元*77.32%)

②如广州百伦及其关联方2016年度净利润未达1,600万元(假设为X万元),则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应补偿现金的金额=[(1,600-X)/1,600]* 1,552万元。(其中公司自广州百伦现有相关股东获得的补偿现金的金额=[(1,600-X)/1,600]* 1,552万元*77.32%)

对于应得的股权/股份补偿、现金补偿,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按其各自届时所持有广州百伦股权/股份占其合计持有广州百伦股权/股份的比例分配。

7、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在广州百伦任何股权交易中同步、按比例享有优先受让及共同出售的权利。

8、公司及安赐文化互联在协议约定情形范围内,有优先收回投资的权利。

9、协议中对广州百伦关键管理人员任职及竞业限制方面做出了相关约定。

10、协议各方同意修改章程,建立广州百伦董事会。董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赵伟铭、程彬、陈家耀三方共同委派二名,百圆裤业委派一名。其中,董事长由赵伟铭、程彬、陈家耀三方共同委派。

11、该协议对广州百伦的分红安排、保持股权稳定、特定条件下的股权回购安排、违约责任、协议解除、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等做了约定。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广州百伦进行股权转让及增资是为了延伸公司在跨境电商领域的布局完整性和增强公司长久竞争力而做的战略安排,有利于公司持续长远发展,增强公司自身抗风险能力。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3、存在的风险

广州百伦属于跨境电商行业,未来可能存在行业政策、经营风险、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运营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州百伦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

特此公告。

山西百圆裤业连锁经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汉麻产业 公告编号:2015-006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月19日,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1月20日开市起停牌。

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中,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代码:002036)自2015年2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有明确进展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汉麻产业 公告编号:2015-007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02,355,482.51	429,298,238.32	-6.28
营业利润	11,387,733.66	18,005,070.94	-36.75
利润总额	23,833,254.64	31,538,735.36	-2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4,102.35	16,938,170.51	-2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5.06	-1.6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12,414,730.55	773,749,955.29	1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1,552,861.25	332,134,429.63	84.13
股本	260,781,856.00	202,248,900.00	2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5	1.64	43.2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02,355,482.51元,营业利润11,387,733.66元,利润总额23,833,254.6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74,102.35元,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6.28%、36.75%、24.43%和23.99%,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报告期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6.28%,主要原因是:2014年宏观大环境进入经济新常态,内需不旺,导致服装辅料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25%左右,虽然汉麻系列产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但总体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6.28%。

(2)公司报告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36.75%、24.43%和23.99%,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3)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同期下降1.6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完成配股增加了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下降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912,414,730.55元,较期初增加17.9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11,552,861.25元,较期初增加84.13%。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完成了配股,增加了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总资产27,741.39万元。

3、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260,781,856.00元,较期初增加28.94%,主要原因是:公司完成配股增加股本58,532,956.00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的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25%—25%,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张国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兼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俊英女士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8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67,148,467.31	901,167,343.13	18.42%
营业利润	165,620,355.72	187,047,130.81	-11.46%
利润总额	175,028,166.72	195,459,763.00	-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64,054.93	167,664,134.59	-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184	0.3735	-14.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10.45%	下降2.4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979,943,172.95	2,816,379,927.68	4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79,673,864.73	1,769,958,537.66	62.70%
股本	563,947,608.00	471,781,710.00	1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11	3.75	36.27%

注:上表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销售收入稳步增长,财务状况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6,714.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42%;实现营业利润16,562.0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46%;实现利润总额17,502.8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66.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稳步增长,但经营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为:(1)由于汇率变动、海外并购整合等原因,公司境外子公司总体业绩有所下降。(2)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货款回笼情况不及预期,本年度计提的坏帐准备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3)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有所增长。其中,销售费用因营业收入增长、较大规格的产品销售增加等因素影响而增加较多;本年度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及产品扩产等原因,向银行借入周转金有所增加,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因此有所增加。

2.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97,994.32万元,较期初增长41.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87,967.39万元,较期初增长62.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的增长了36.27%,上述指标增长超过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及本年度盈利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165,89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5元,募集资金总额999,999,993.30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5年1月31日披露的《巨轮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预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为0%-10%,,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5,089.77万元至16,766.41万元。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5-007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285,920,819.06	2,374,144,853.90	-3.72%
营业利润	42,918,696.80	40,309,313.35	6.47%
利润总额	51,342,670.98	43,825,256.80	1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92,025.33	30,065,460.53	5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11	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2.27%	1.1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66,165,470.24	2,402,330,082.66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39,099,225.43	1,341,581,323.55	-0.19%
股本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8	4.79	-0.2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2014年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较好,主营业务稳健发展,产量、销量及利润均有所增加,营业总收入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覆铜板产量同比增长2.55%,销量同比增长1.15%。营业总利润同比增长6.47%,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7.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50.98%,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3.72%。

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随着募投项目的陆续投产,产品结构丰富,覆铜板产能不断扩大,稳步实现了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发展。同时,公司一方面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并持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了市场份额,为市场行情好转时增加公司盈利能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在公司内部积极推行生产自动化和降本增效活动,使产量、销量、毛利率及利润总额比上年度有所提高,加之归属母公司权益的增加,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而营业总收入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国内外经济持续低迷,覆铜板行业竞争激烈,使得产品销售单价同比有所下降。

2、财务状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优势依旧明显,不存在债务风险。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4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中披露的2014年度经营业绩预计为: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长30%-60%。公司本次经营业绩快报披露与前述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5-008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闲置超募资金)以及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5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

根据上述决议,2015年2月16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万元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预期收益率: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60%]×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30%]×有效计息天数/365;

4、产品成立日:2015年2月16日;

5、产品起息日:2015年2月16日;

6、产品到期日:2015年3月2日;

7、产品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8、公司认购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9、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0、公司本次出资5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240,233.01万元的0.21%;

11、风险揭示: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标的确定,若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任一观察日观察标的不在约定参考区间内,则公司不能获得浮动收益,仅能获得固定收益,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核查为主;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收益情况。

三、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其它事项说明

1、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2015年2月16日,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10,20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9,100万元(含本次自有资金500万元)。公司和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未到期金额19,300万元(含本次金额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8.03%。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之内。

五、备查文件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5-011】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5年2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3)。

三、备查文件

1、《顾地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5-012】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顾地")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南什关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4000万元,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2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甘肃顾地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3月19日
住 所	临洮县中铺循环经济园区
法定代表人	林超群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塑料管道、钢塑复合管道、铝塑复合管道、水处理器材及塑料制品;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管道安装;农田水利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所需材料的生产、销售及安装及设计、技术咨询服务;生产销售地暖配套材料;生产销售塑胶薄膜;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国家禁止及须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二)、产权及控制关系

甘肃顾地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84%的股权,岳小龙持有其16%的股权。

(三)、甘肃顾地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数据及指标	2014年12月(未经审计)	2013年期末/2013年度(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4,060,662.68	185,336,363.68
负债总额	145,497,537.99	139,120,356.48
净资产	38,563,124.69	46,216,007.20
营业收入	122,489,254.19	91,357,436.14
利润总额	-7,652,882.51	-5,005,839.91
净利润	-7,652,882.51	-4,807,056.95

(四)、信用情况

甘肃顾地信用等级良好,均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3、被担保的债权的形成时间: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担保金额和方式:为甘肃顾地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5、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尚未签订担保合同,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甘肃顾地实际借款情况在担保限额之内与相关债权人签署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甘肃顾地由于业务发展较快,对资金需求量增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公司认为,甘肃顾地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申请的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信息披露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4,8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3.86%,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信息披露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合计23,041万元,占最近一期(2013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的11.46%、净资产的22.42%,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本次担保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担保对象甘肃顾地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5-013】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2015年3月4日在鄂州经济开发区吴楚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15年3月4日 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4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日15:00-2015年3月4日15:00;

2.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27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鄂州经济开发区吴楚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方式:现场参加或者委托出席;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27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3.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5年3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1)法人股东应当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除上述个人股东有效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外,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一),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鄂州经济开发区吴楚大道18号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4

2、投票简称:顾地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3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顾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个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3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六、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宏林 王瑰琦

联系电话:0711-3350050

联系传真:0711-3350621

邮编:436099

七、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5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至2015年2月27日,本单位/人持有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5年3月4日召开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我本人/本单位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署日: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4】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9月17日,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循环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行使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4-056)。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015年2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1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鄂州分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人民币"按期开放"

2、发行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3、认购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3,1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5、预期年化收益率:4.45%

6、产品成立日:2015年2月13日

7、产品到期日:2015年2月28日

8、投资范围: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在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和发行时发行人主体长期市场公开信用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1年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其中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投资比例为0-60%;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投资比例为0-60%;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投资比例为10%-90%。中国银行可根据自行商业判断,独立对上述投资比例进行向上或向下浮动不超过十个百分点的调整。

9、本金保证:本产品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保障本金及收益。

11、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方式:本产品被中国银行提前终止或由公司赎回时,中国银行一次性支付公司所有收益期累计收益并返还全额认购本金,相应的提前终止日或赎回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认购本金返还日。

12、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鄂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14、公司本次出资3,1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02%。

15、收益情况: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预计将会为公司带来约5.67万元收益。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系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是在确保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4年8月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鄂州分行)签订《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向中国银行鄂州分行购买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5日到期,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

2014年10月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鄂州分行)签订《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向中国银行鄂州分行购买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1月28日到期,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

201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购买"本利丰步步高"2014年第1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6日到期,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5-015】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未公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94,证券简称:顾地科技)于2014年12月30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1月29日公告披露了上述重大事项的相关情况并公告因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下称"广东顾地")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顾地的函件,广东顾地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为——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在限售期满后协议转让与第三方。目前广东顾地与交易第三方就交易方案初步达成一致,正在就交易细节及股份转让协议进行谈判和讨论。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

截止目前,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广东顾地承诺于3月17日之前依法披露本次股份交易的相关信息。届时,公司将及时刊登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6】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是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邵立忠先生、吴安东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4年12月31日结束,但由于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继续履行与此相应的保荐工作职责。

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收到国信证券《关于更换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原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吴安东先生工作变动,不能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信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何雨华先生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邵立忠先生和何雨华先生。

何雨华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16日

附:何雨华先生简历

何雨华先生,男,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2008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任职于世纪证券,证券时报和新财富,先后参与过维尔利、蓝科高新首发项目,并主持完成了飞天诚信、台城制药等首发项目。现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业务总监。